

國立中壢高商 綜合高中 「共同選修課程」聯合校外教學 中研院參訪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

1. 擴展學生學術研究之視野，並引導學生發掘興趣、自我學習及探索未來發展方向。
2. 提升本校選修課程之多元性，發展綜高「跨年級、跨學程、跨班級」之選修課程。

二、實施對象：本校綜高一、二、三年級學生

三、時間：102 年 10 月 19 日(星期六)上午 07:30 到 17:00。

四、地點：中央研究院

五、經費：

1. 租車費用由 102 年度綜高補助款經常門核支，參與同學之保險費需自行負擔。
2. 參加同學繳交保證金 200 元及保險費 35 元，準時參加並用心撰寫心得報告者，退還其保證金。若報名後未參加或未繳交心得報告者，沒收其保證金，並全數捐給本校仁愛基金。

六、交通工具及保險：

1. 交通：由學校租賃遊覽車前往。
2. 保險：統一辦理投保，含旅遊平安險意外 100 萬元、醫療 10 萬元。

七、參觀方式：

1. 配合 102 年中研院院區開放參觀日，參與中研院規劃之系列活動。
2. 由本學期任教共同選修的教師開列適合該科目之參觀建議活動。
3. 由教務處整合為「自然學術」、「人文社會」兩大建議參觀行程。
4. 同學依中研院導覽手冊、教師及教務處建議之參觀活動，自行設計符合自己興趣的參觀行程。於報名時送交教務處綜高主任。亦可參閱中研院網站 <http://www.sinica.edu.tw/openhouse/2013/>。

八、學習評量：

校外參觀結束後三天內，每人應從所參加之「科普演講」、「學術座談」或「研究成果展」，擇一撰寫心得報告 500 字以上，班長收齊電子檔交至教務處綜高主任。

九、報名：

1. 報名同學需填妥報名表內之參觀行程設計表，連同家長同意書、報名費一起繳交給班長。
2. 各班班長請於 **10 月 9 日(三)前將報名表、家長同意書、學生個人行程表及費用(每人 235 元)**交至教務處綜高主任。

----- 同意書不需撕下，連同背面行程表一起繳回

家 長 同 意 書

本校於 102 年 10 月 19 日(星期六)舉辦『中研院參訪』活動。活動費用為每人 235 元(35 元為保險費，200 元為學生準時參加、用心撰寫並繳交心得報告後發還之保證金)。

本人子弟係貴校綜合高中____年____班____號_____願意參加 貴校辦理『中研院參訪』活動，並遵守學校一切規定。

此 致

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教務處



家長：

(簽名蓋章)

中華民國 102 年 9 月 日